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73

部门名称：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按照政策规定拟定本区具体医疗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规定，拟定完善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设维护网络信息系统。

（三）贯彻落实全市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

（四）按照政策规定制定和调整区级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贯彻落实上级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政策。贯彻落实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工作。

（五）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

（六）落实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3.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4.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3.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3.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63.45	**总计**	62	663.4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3.45	663.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	1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	18.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4.48	64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3	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3.05	523.05					
2101501	行政运行	188.65	188.6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	186.75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0	17.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0.14	13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3.45	221.69	44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	1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	18.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4.48	202.72	44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3	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3.05	188.65	334.40			
2101501	行政运行	188.65	188.6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		186.75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0		17.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0.14		13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3.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97	1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4.48	644.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3.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3.45	663.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3.45	**总计**	64	663.45	66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63.45	221.69	44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	1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3	18.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	18.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44	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4.48	202.72	44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	14.07	
21013	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7.36		107.3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3.05	188.65	334.40
2101501	行政运行	188.65	188.6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		186.75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7.50		17.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0.14		13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65	30201	办公费	2.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92	30202	印刷费	0.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8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1.0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6.32	公用经费合计					1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决算总计663.45万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决算总计663.45万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

图 1： 2022-2023年收支总计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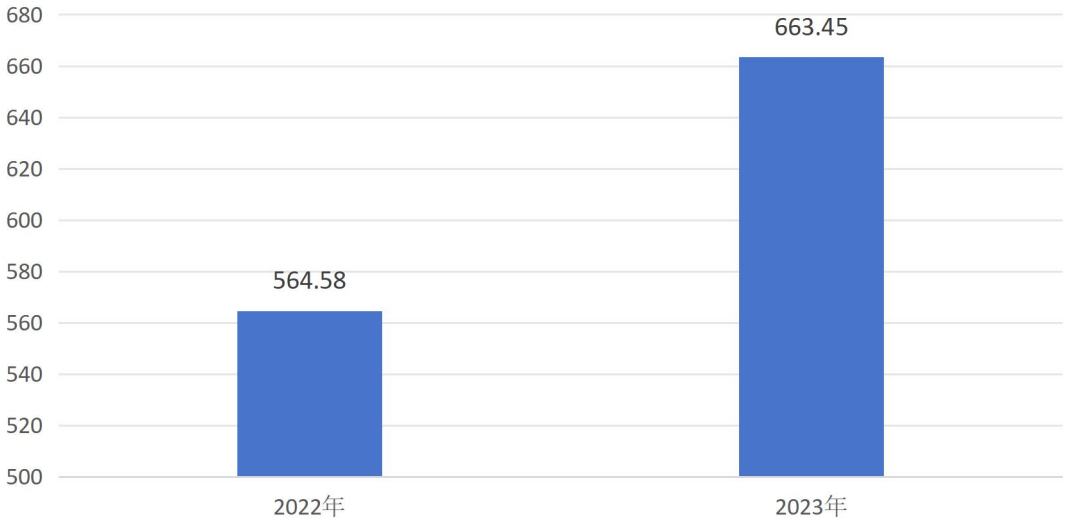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63.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63.4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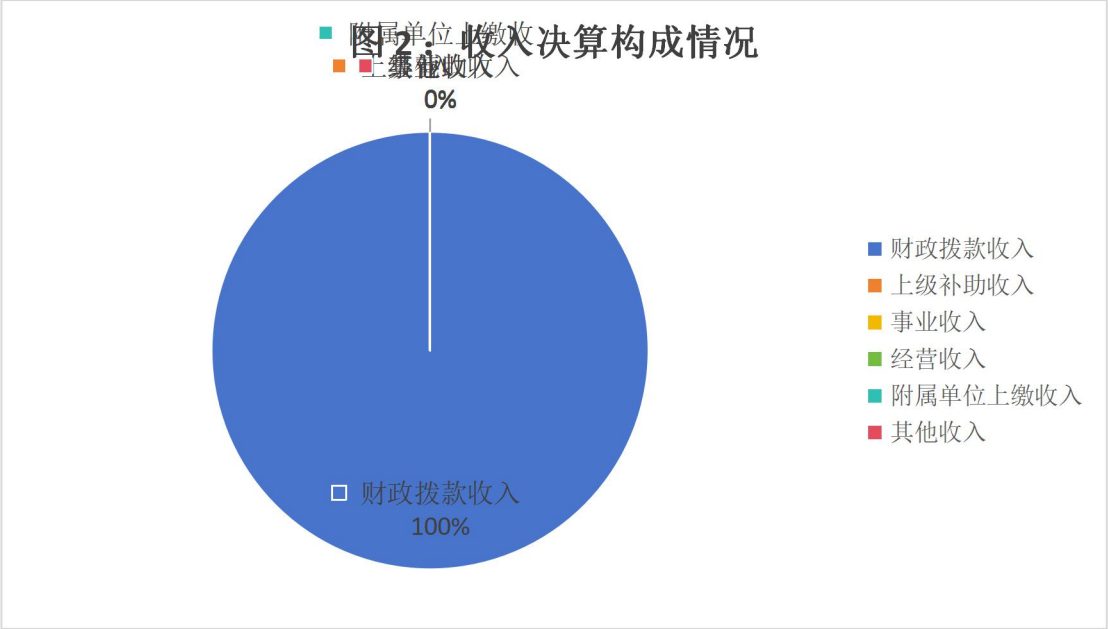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63.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69万元，占33.41%；项目支出441.76万元，占66.5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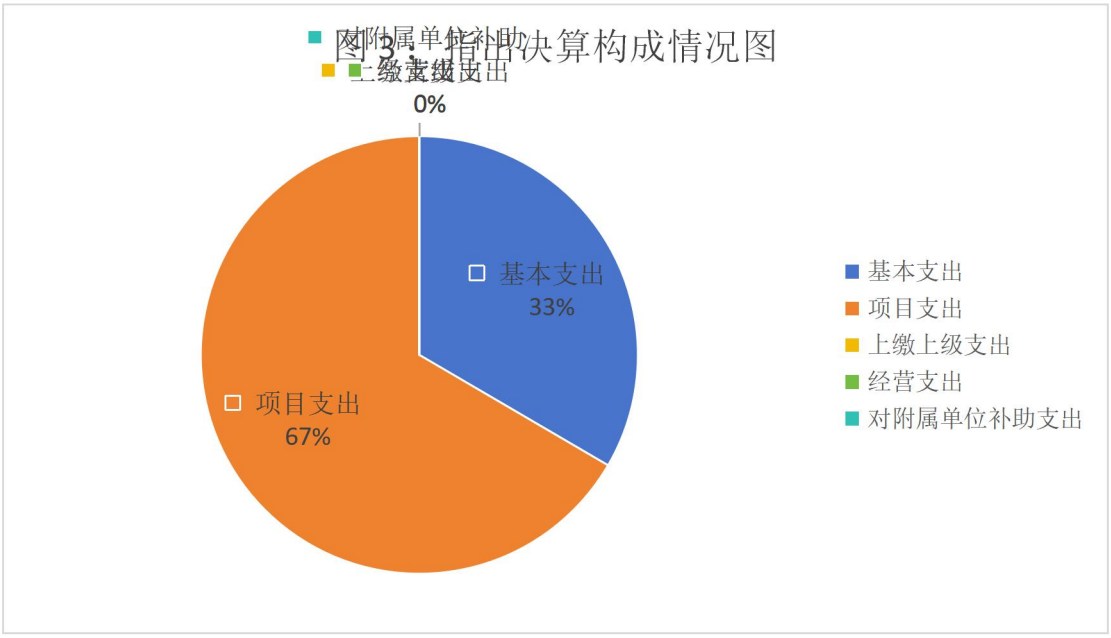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63.45万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增长17.51%，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本年支出 663.45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增长17.51%，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63.45万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增长17.51%，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本年支出 663.45万元，比上年增加98.87万元，增长17.51%，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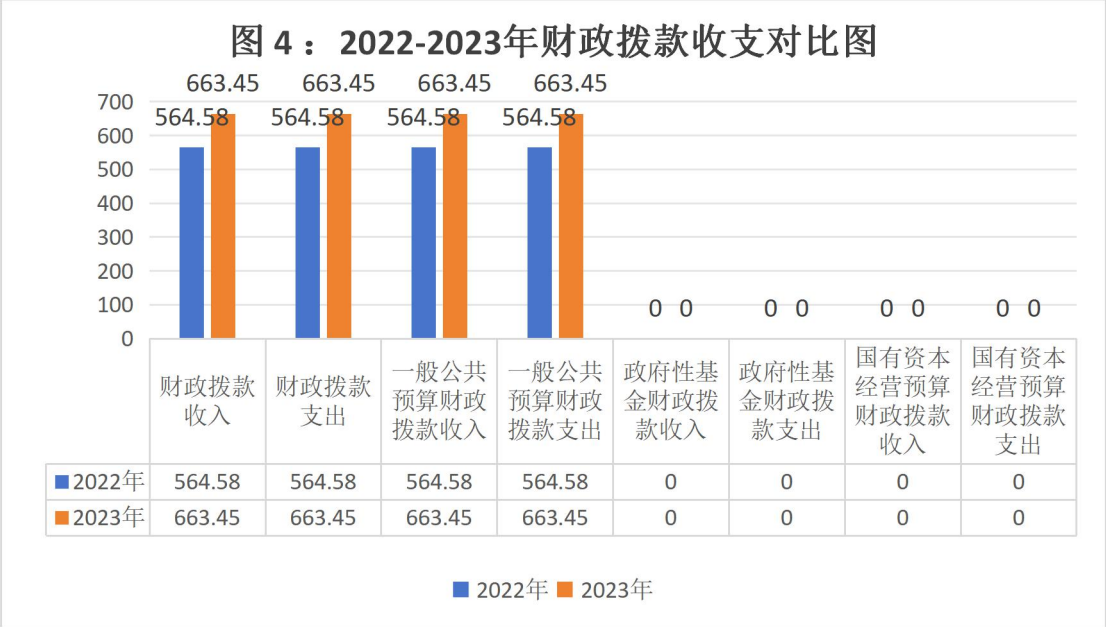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6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比年初预算增加40.4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本年支出66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比年初预算增加40.4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6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比年初预算增加40.48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本年支出66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比年初预算增加40.48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中央追加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医保经办费用、新调入人员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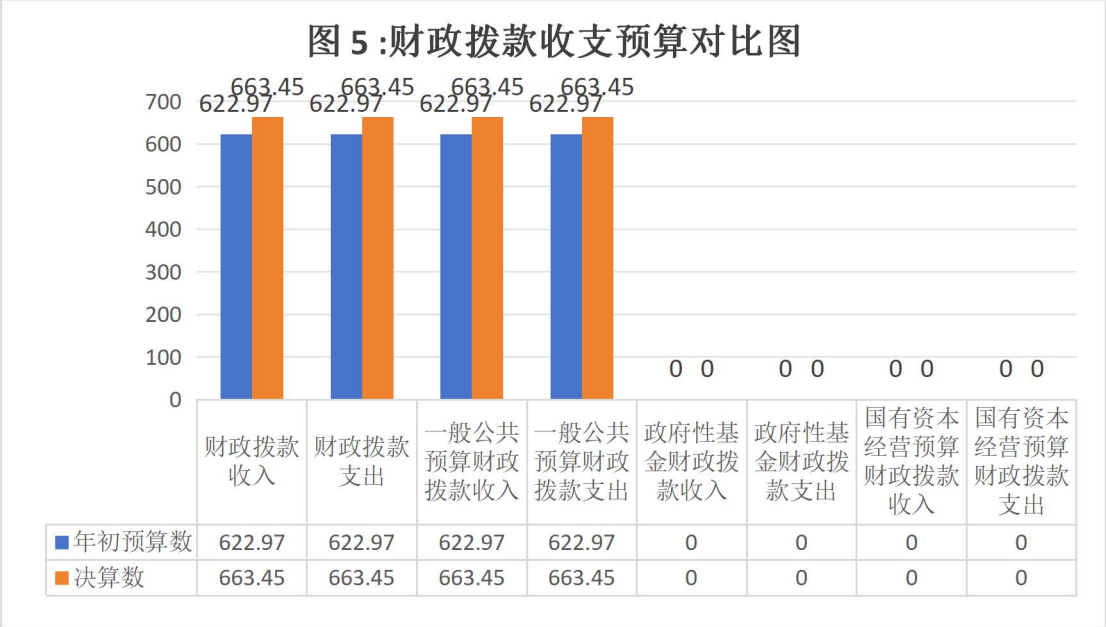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年初预算数	622.97	622.97	622.97	622.97	0	0	0	0
决算数	663.45	663.45	663.45	663.45	0	0	0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63.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97 万元，占 2.86%，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卫生健康（类）支出644.48万元，占97.14%，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医疗救助、医疗保障管理事务；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0万元，占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 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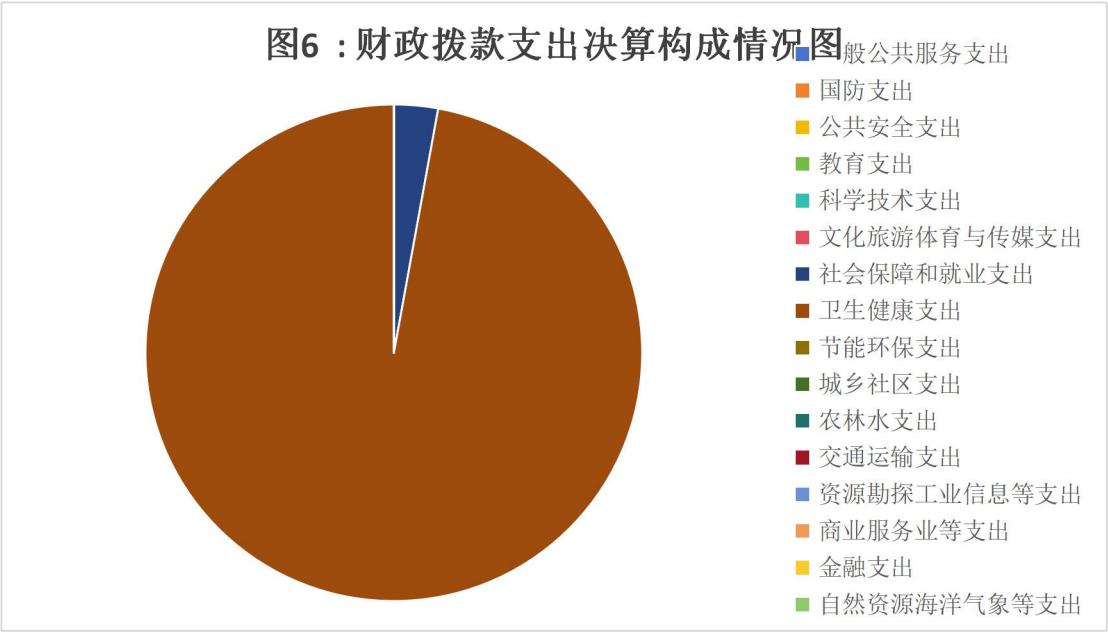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较预算减少 1.9 万元，减少 73.1%，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88 万元，减少 72.85%，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

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7万元，支出决算 0.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较预算减少0万元，减少0.09%，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较上年减少1.88万元，减少72.85%，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7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0.7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万元，减少0.09%，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较上年减少1.88万元，减少72.85%，主要是公车费用减少。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36万元，较2022年度减少2.63万元，减少14.6%，主要原因是公车费用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3.5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41.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

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冀财社[2022]218号直达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等1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规范，资金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合理，不断满足医保业务办理需要，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保障医保基金安全，切实提高医保经办服务水平，持续维护参保人员权益，提升了群众对医保工作的满意度。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社[2022]218号直达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项目及“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等1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冀财社[2022]218号直达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2]218号直达

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医保基金监督检查全覆盖工作，进一步规范医药机构诊疗行为，健全完善“防”“打”并举的长效监管机制，守好人民群众“看病钱”，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未发现问题。

“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全民参保，提升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同时进一步提高医保经办工作效率，缩短办理时限，让医保经办服务提质增效。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部门：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冀财社[2022]218 号直达资金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12</td><td>到位数：</td><td>12</td><td>执行数：</td><td>12</td><td rowspan="3">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2</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2</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2</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1、对定点医药机构进行服务管理；2、进一步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全覆盖工作。</td><td colspan="3">通过开展医保基金监督检查全覆盖工作，进一步规范医药机构诊疗行为，健全完善“防”“打”并举的长效监管机制，守好人民群众“看病钱”，维护医保基金安全。</td><td>100%</td></tr>
<tr><td rowspan="11">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对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和监管的覆盖面</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和监管水平</td><td>逐步提高</td><td>逐步提高</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在规定时间内完成</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全年费用支出</td><td>≦12 万元</td><td>12 万元</td><td>1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费用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40）</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医保基金使用效率</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打击欺诈骗保力度</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2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维护医保基金安全</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部门：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石家庄市裕华区医疗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5">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11</td><td>到位数：</td><td>11</td><td>执行数：</td><td>11</td><td rowspan="3">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1</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1</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11</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进一步优化经办服务能力，讲好医保待遇，不断提高参保群众满意度。</td><td colspan="3">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全民参保，提升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同时进一步提高医保经办工作效率，缩短办理时限，让医保经办服务提质增效。</td><td>100%</td></tr>
<tr><td rowspan="11">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优化经办大厅服务能力所需资金</td><td>满足工作需要</td><td>满足工作需要</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合理合规使用资金</td><td>符合政策使用要求</td><td>符合政策使用要求</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在规定时间内完成</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在预算批复内</td><td>≦11 万元</td><td>11 万元</td><td>1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40）</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经办服务水平</td><td>不断提高</td><td>不断提高</td><td>1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参保群众满意度</td><td>不断提升</td><td>不断提升</td><td>2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医保规范化管理水平</td><td>不断提高</td><td>不断提高</td><td>1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07表、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